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人自愿参与2025年度科技工作者建议征集工作，郑重承诺严格遵守国家科研诚信、科技伦理及学风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具体承诺如下：

**一、践行科学家精神与科研诚信要求**

1.坚持严谨治学

确保建议内容基于科学理论和真实数据，不虚构、篡改研究数据或结论，杜绝伪造、剽窃、抄袭他人成果。

2.强化责任意识

恪守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不通过贿赂、利益交换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资源或荣誉。

3.尊重知识产权

规范引用他人成果，明确标注科研资助来源，禁止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项目资助信息。

**二、严守科技伦理规范**

1.遵循伦理审查要求

若建议涉及人类研究、实验动物或生物安全，严格遵守《科技伦理审查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履行知情同意、隐私保护等伦理义务。

2.杜绝伦理失范行为

不开展违背医学伦理、生态安全或社会公序良俗的研究，确保科技活动符合国家伦理治理框架。

**三、违规处理与责任追究**

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人愿承担以下后果：

1.取消建议申报资格或撤销已立项项目；

2.追回已拨付经费，并纳入科研诚信异常名录；

3.接受党纪政纪处分及校内公开通报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日期：